

凤翔区田家庄镇河北村实用性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 （公开版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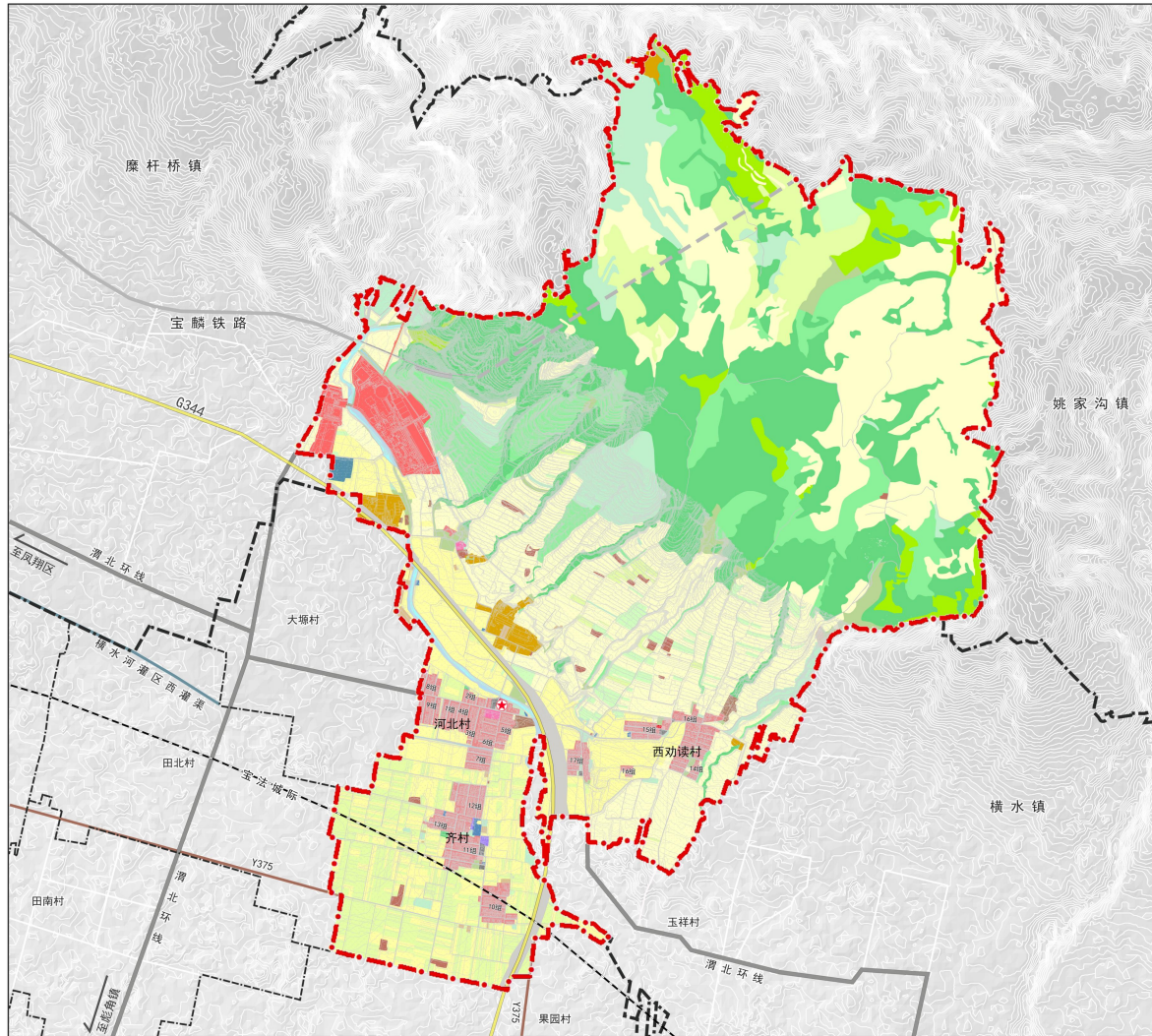
凤翔区田家庄镇人民政府

2026年4月

一、图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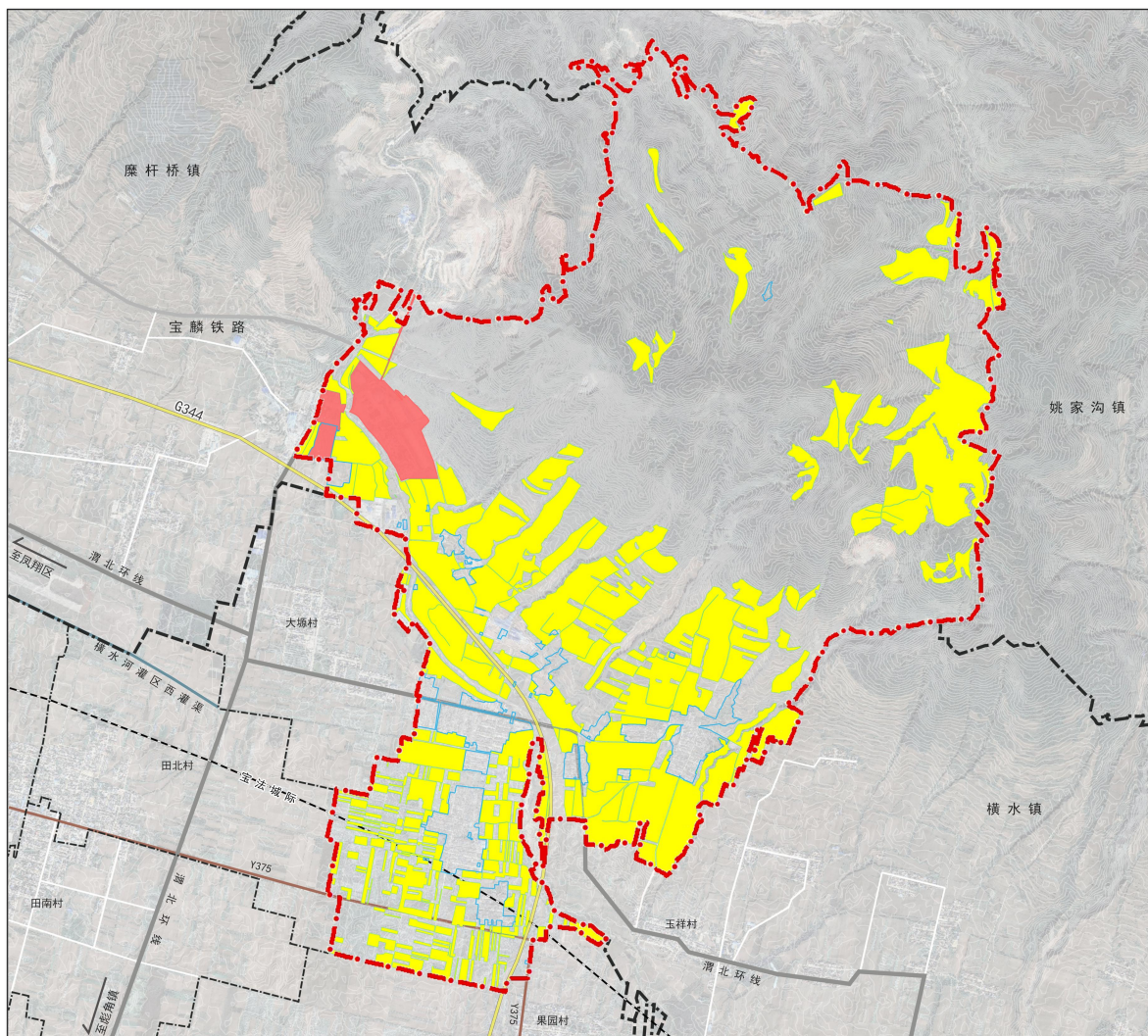
凤翔区田家庄镇河北村实用性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03 综合规划图



凤翔区田家庄镇河北村实用性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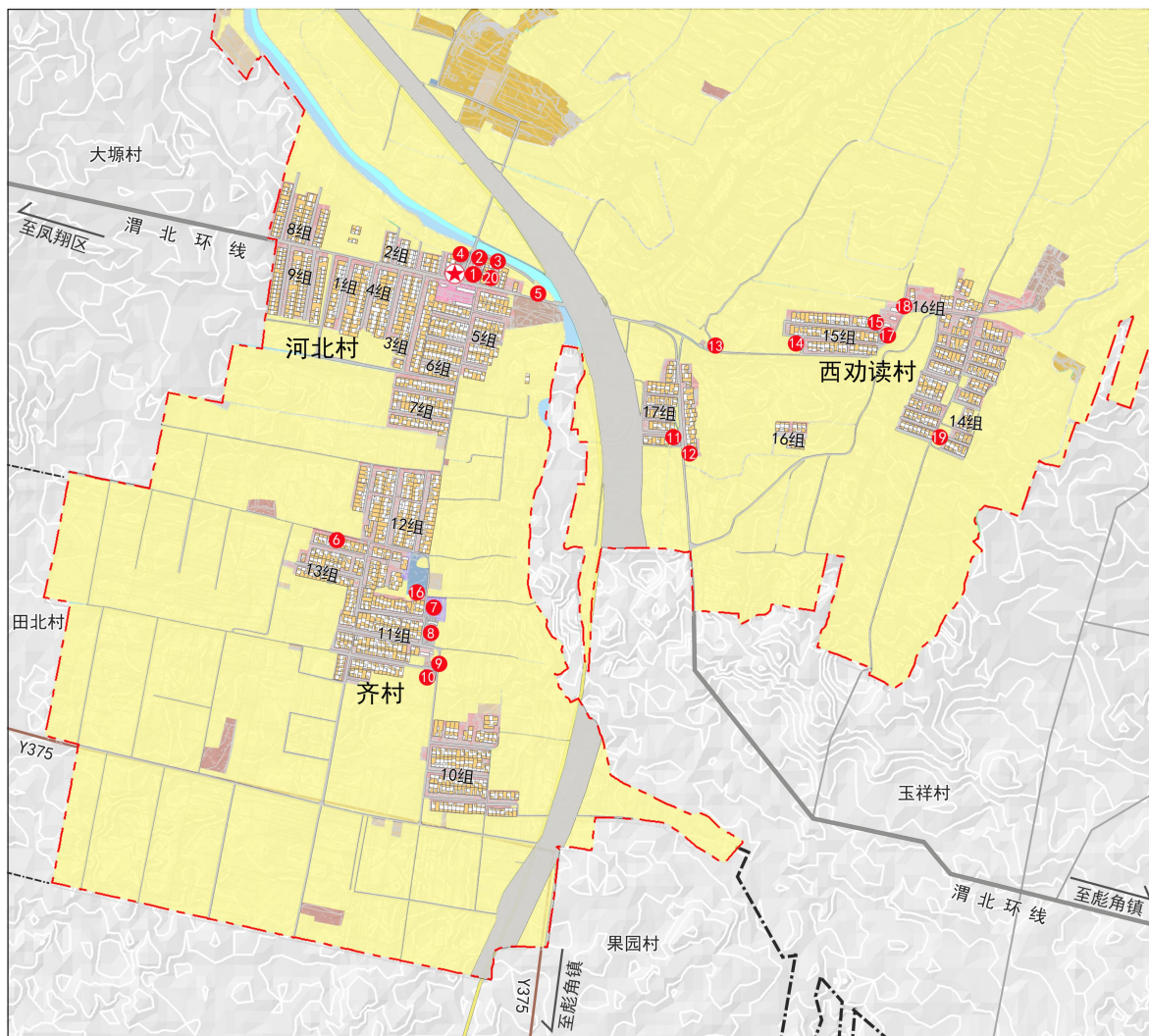
06 重要控制线规划图



<p>风玫瑰图</p> <p>0 125 250 500米 1:20000</p>		<p>位置图</p>	
<p>图例</p>			
<p>--- 规划范围线</p> <p>--- 乡镇界线</p> <p>--- 村界</p>	<p>■ 永久基本农田</p> <p>■ 城镇开发边界</p> <p>□ 村庄建设边界</p>		
<p>永久基本农田:</p> <p>严格落实《宝鸡市凤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传导的永久基本农田指标和要求,本次规划河北村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450.62公顷,占村域土地面积的27.63%。</p> <p>管控要求: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。</p>			
<p>城镇开发边界:</p> <p>严格落实《宝鸡市凤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传导的城镇开发边界,河北村内城镇开发边界面积30.34公顷,占村域土地总面积的1.86%。</p> <p>管控要求:强化城镇开发边界对开发建设行为的刚性约束作用,规划建设用地应符合建设用地规模控制指标和详细规划控制要求。</p>			
<p>村庄建设边界:</p> <p>河北村划定村庄建设边界68.48公顷,占村域土地总面积的4.20%村庄建设边界以农村宅基地为主。</p> <p>有序推进村庄整合,合理安排村庄建设用地,优先满足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需求。适度允许区域性基础设施建设、生态环境保护工程配套建设,严格控制开发强度和非农活动影响范围;严格落实“一户一宅”,合理规划农村宅基地范围。规划期内村庄建设边界原则上不得调整,如需调整,按相关要求 and 程序办理。</p>			

凤翔区田家庄镇河北村实用性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05 村庄建设总平图



风玫瑰图	位置图
<p>1:20000</p>	
图例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村委会 ② 村级幸福互助院 ③ 老年活动中心 ④ 村级活动广场（河北村） ⑤ 污水处理设施（河北村2组） ⑥ 水塔（河北村13组） ⑦ 果库（河北村11组） ⑧ 张载纪念广场（河北村11组） ⑨ 污水处理设施（河北村11组） ⑩ 村级活动广场（齐村） ⑪ 村级活动广场（西劝读） ⑫ 污水处理设施（河北村17组） ⑬ 水塔（河北村17组） ⑭ 水塔（河北村15组） ⑮ 便民商店（河北村15组） ⑯ 村卫生室（河北村11组） ⑰ 村级活动广场（西劝读） ⑱ 停车场（河北村16组） ⑲ 污水处理设施（河北村14组） ⑳ 公共厕所 	

二、近期建设项目表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任务	建设规模	建设时序	备注
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	污水处理设施新建项目	河北村 2 组和 11 组新建 2 处小型生态污水处理设施	0.06 公顷	2027 年	新建
	张载纪念广场建设项目	河北村 7 组村组新建纪念广场 1 处	0.25 公顷	2027 年	新建
	新增巷道项目	河北村 7 组新增宅基地中增加 1 条巷道	2.42 公顷	2026 年	新建
	道路硬化项目	硬化河北村村委会北边一条村道	0.10 公顷	2026 年	新建
	通村道路建设项目	河北村 10-13 组通村道路硬化水泥、柏油路面	0.48 公顷	2027 年	新建
	生产路砂石化项目	河北村 10-13 组生产路砂石化	0.87 公顷	2026 年	新建
	水毁桥修复项目一	修复河北村 8 组和 9 组水毁桥道路	0.05 公顷	2026 年	新建
	水毁桥修复项目二	修复河北村 14 组和 16 组水毁桥道路	0.01 公顷	2026 年	新建
村容村貌提升	垃圾箱设置	增设 40 个垃圾箱	40 个	2026 年	新建
	垃圾收集点设置	增设 5 个垃圾收集点	5 个	2027 年	新建
	新增公共厕所	张载纪念广场内新增 1 座公厕	1 座	2026 年	新建
	河北村西劝读村组美化绿化	对西劝读村组宅前宅后增绿、补绿。对村庄空地整治、绿化，为街道排水渠增加盖板。	2.59 公里	2026 年	新建
	河北村齐村村组美化绿化	对齐村村组宅前宅后增绿、补绿。对村庄空地整治、绿化，为街道排水渠增加盖板。	2.66 公里	2027 年	新建
生态修复	河道治理复垦项目	治理和复垦河北村境内横水河河道	0.29 公顷	2027 年	新建

三、管制规则

（一）农用地管控

1. 村庄内规划耕地保有量目标 620.54 公顷，未经许可不得随意占用耕地。村庄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450.62 公顷，主要分布在村域中部及南部区域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。

2. 未经批准，不得在园地、林地等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，不得进行毁林开垦、采石、挖沙、采矿、取土等活动。

（二）生态用地管控

1. 村庄内无生态保护红线。

2. 保护村内水域、湿地等生态用地，主要包括横水河及河流两侧湿地等，不得进行破坏和污染生态环境的开发建设活动，做到慎砍树、禁挖山、不填湖。

（三）历史文化保护与管控

村庄内属于文物保护单位的有 8 处，分别为河北西遗址、河北遗址、柏林遗址、后庄遗址、大筛门遗址、西劝头遗址、齐村太白庙、齐村戏楼。不允许随意改变文物保护单位原有面貌及环境。如需进行修缮，应严格按相关程序进行。

（四）建设用地管控

1. 农村住宅：村庄划定宅基地 44.68 公顷，规划新增宅基地 1.19 公顷，每户建筑基底面积控制在 200 平方米以内。应在划定的宅基地建设范围内建设住宅，且优先利用村内闲置宅基地和空闲地。村民建房建筑层数不应超过 3 层，建筑高度不应大于 12 米，应体现地域特色，采用关中传统建筑风格，建筑色彩以白、灰为主，符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要求。

2. 产业发展：涉及经营性的建设用地建筑密度需控制在 50%以下，建筑高度不超过 12 米，容积率不超过 1.2，绿地率不小于 25%。

3. 配套设施：村庄内供水、供电、污水处理等设施用地，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。房屋排水接口需经村委会确认后
再进行建设。

（五）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

1. 农房建设及其他房屋建设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地区。

2. 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；主要道路为消防通道，不准长时间放置阻碍交通的杂物。

3. 广场、学校操场等为地震等紧急情况下的防灾避险场所，建设和使用应利于紧急避灾时的使用要求。

（六）村庄风貌管控

村内主要道路两侧建房应严格退后 3 米，保持建筑界面整齐。建筑高度、风格及色彩等应协调统一。

四、村规民约

河北村村规民约

村规民约要践行，河北村民齐奋进。党建引领同前行，乡村振兴阔步行。传承张载关学风，礼义廉耻记心中。横渠四句传家久，使命担当刻脑海。修身立命遵道义，致知格物育贤良。家庭美德常弘扬，邻里互助暖人心。农业发展精钻研，苹果产业促繁荣。猪羊养殖求科学，勤劳致富奔前程。畜禽圈养不松懈，街道整洁保通行。粪便清理勤打扫，资源转化利环境。垃圾入桶成习惯，分类投放更文明。村庄整洁常维护，公共区域齐爱护。杂物堆放按规定，安全隐患早消除。村规执行严奖惩，善恶是非分得清。幸福生活同创造，优秀村民争先行。